证券代码：603936 证券简称：博敏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2-059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信峰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1）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 年修订）》、《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2）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4）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公司《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临 2022-060）。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23 日

公司代码：603936 公司简称：博敏电子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报告期内不进行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博敏电子	603936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晓丹	陈思
电话	0753-2329896	0753-2329896
办公地址	广东省梅州市东升工业园 B 区	广东省梅州市东升工业园 B 区
电子信箱	xd_huang@bominelec.com	s_chen@bominelec.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807,398,622.08	6,551,683,119.37	3.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735,993,512.15	3,615,559,573.30	3.3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534,458,668.07	1,646,109,664.03	-6.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9,463,305.52	152,772,809.02	-28.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7,825,613.44	140,665,382.83	-30.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577,467.90	72,013,126.13	-10.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8	4.32	减少 1.34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30	-3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30	-30.00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8,97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徐缓	境内自然人	13.83	70,661,419	0	质押	44,047,000
谢小梅	境内自然人	7.64	39,035,380	0	无	0
刘燕平	境内自然人	4.43	22,613,660	0	无	0
谢建中	境内自然人	3.33	17,002,860	0	无	0
刘长羽	境内自然人	2.93	14,966,600	0	无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0	11,754,152	0	无	0
李敏仙	境内自然人	1.42	7,243,796	0	无	0
周信义	境内自然人	1.09	5,545,029	0	无	0
朱明华	境内自然人	0.69	3,510,000	0	无	0
上海艾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艾方金天候 2 号 E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8	3,450,0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徐缓与谢小梅系夫妻关系；谢建中与谢小梅系兄妹关系；谢建中与刘燕平系夫妻关系，其中徐缓与谢小梅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公司股东徐缓、谢小梅、刘燕平、谢建中之间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936 证券简称：博敏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2-060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敏电子”或“公司”）将 2022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133 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向 16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 69,958,501 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2.05 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4,299.99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2,054.51 万元（不含税）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2,245.49 万元，已于 2020 年 11 月 11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上述募集资金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验[2020]3-112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募集资金净额	累计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净额[1]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2022 年上半年度使用金额			理财产品本金尚未到期余额	期末余额
				直接投入承诺投资项目	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金额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82,245.49	876.93	74,684.09	7,259.49	0	0	0	1,178.84

注：[1]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中包括 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上半年数据。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81,943.58 万元，其中 2022 年上半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7,259.49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合计 1,178.84 万元（含扣除手续费后累计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监督，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2020 年 11 月 12 日、11 月 13 日，公司同华创证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梅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市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江苏博敏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博敏”）同华创证券分别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江苏大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0 年 11 月 23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江苏博敏同华创证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城区支行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2020 年 12 月 9 日，公司同华创证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国家开发银行广东省分行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鉴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梅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市分行、国家开发银行广东省分行募集资金专户存放的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使用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178.8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当前账户余额	备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行	496496185013000057905	1,058.30	活期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	1113230000000205	3.65	活期
江苏大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09820561010000007861	11.37	活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40010078801100001861	62.55	活期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城区支行	44193101040024427	42.35	活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79290078801800001912	0.62	活期
合计	–	1,178.84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 2022 年上半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7,259.49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研发中心升级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但该项目可以提升公司的技术研发能力，满足下游客户新产品升级的需求，提升公司的竞争优势。“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可以增加公司营运资金，提高经营抗风险能力。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 年上半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 年上半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向各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十二个月内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博敏电子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已全部到期赎回。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含购买与赎回）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理财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67 天	1,000	1,000	4.77	0
2	银行理财产品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63 天	800	800	3.66	0
3	银行理财产品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63 天	800	800	3.94	0
4	银行理财产品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63 天	800	800	3.66	0
合计			3,400	3,400	16.03	0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上半年度，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和信用证支付了部分募投项目投资建设所需资金。2022 年上半年度，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和信用证合计支付的部分募投项目金额为 3,174.20 万元，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予以等额置换。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2 年上半年度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3 日

附件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2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2,245.49		2022 年上半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259.4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1,943.5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2022 年上半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精密多层刚挠结合印制电路板产业化项目	否	54,031.00	43,847.49	43,847.49	6,102.34	44,489.83	642.34	101.46	2024 年	–	项目处于建设期	否
高端印制电路板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否	32,048.52	0.00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项目取消	不适用
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否	5,398.00	5,398.00	5,398.00	1,157.16	4,450.89	-947.11	82.45	–	–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否	33,000.00	33,000.00	33,000.00	0	33,002.87 注 2	2.87	100.01	–	–	不适用	否
合计	–	124,477.52	82,245.49	82,245.49	7,259.49	81,943.58	-301.91	99.63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2020 年 11 月 1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及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因资本市场融资环境、发行时机等多种因素影响，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82,245.49 万元，低于原计划募集资金金额 124,477.52 万元。公司本着轻重缓急的原则，取消了高端印制电路板生产技术改造项目，调低了高精密多层刚挠结合印制电路板产业化项目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详见本公告第三节、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中(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公告第三节、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中(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1、若合计数与各项分部数之和存在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的。

2、“高精密多层刚挠结合印制电路板产业化项目”累计投入金额超过承诺投入金额的 642.34 万元为该项目募集资金的部分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3、“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项目累计投入金额超过承诺投入金额的 2.87 万元为该项目募集资金的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证券代码：603936 证券简称：博敏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2-058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和微信方式发出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其中独立董事 3 人，公司全体监事、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徐缓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临 2022-060）。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 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3931 证券简称：格林达 公告编号：2022-030

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的要求，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 2022 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2022 年 1 月－6 月产量(吨)	2022 年 1 月－6 月销量(吨)	2022 年 1 月－6 月销售金额(万元)
主要功能湿电子化学品	45,229.41	42,459.83	43,571.63

二、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1、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主要产品	2022 年 1 月－6 月平均售价（元／公斤）	2021 年 1 月－6 月平均售价（元／公斤）	变动幅度(%)
主要功能湿电子化学品	10.26	7.34	39.78

2、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主要原料	2022 年 1 月－6 月平均进价	2021 年 1 月－6 月平均进价	变动幅度(%)
三甲胺(元／吨)	16,735.87	7,122.79	134.96
碳酸二甲酯(元／吨)	6,243.90	6,202.79	0.66
包装桶(元／只)	657.27	654.08	0.49

三、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本报告期内无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本公告之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上述数据。

特此公告。

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3931 证券简称：格林达 公告编号：2022-031

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2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蒋慧儿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真实、准确、全面地反映了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告编号：2022-028）。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使用建设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20,000 万元人民币（含）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等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了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29）。

特此公告。

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3931 证券简称：格林达 公告编号：2022-033

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2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合计不超过 20,000 万元（含 2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风险较低的现金管理产品。上述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500 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2,545.39 万股，每股发行价 21.3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4,420.44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0,331.44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20）第 332ZC00285 号”《验资报告》，并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以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四川格林达 100kt/a 电子材料项目	42,611.77	36,331.44
2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6,595.15	4,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合计	59,206.92	50,331.44

三、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1、管理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下，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效益，以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2、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3、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当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定期存款或结构性存款产品。

上述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应当及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4、实施方式及期限

现金管理期限为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由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

1、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面临的主要风险

理财产品虽属于保本型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剧烈波动的影响、资金的存放与使用风险、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职业道德风险。

2、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保本型的投资品种。财务部将实时关注和分析理财产品投向及其进展，一旦发现或判断存在影响理财产品收益的因素发生，应及时通报公司经营管理层，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公司持有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等金融资产，不能用于质押。

对资金运用的经济活动应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财务部于发生投资事项当日应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确保资金安全。

公司相关工作人员与金融机构相关工作人员需对理财业务事项保密，未经允许不得泄露公司的理财方案、交易情况、结算情况、资金状况等与公司理财业务有关的信息。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可以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公司将根据监管部门规定，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额度、期限、收益等。

五、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前次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8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使用建设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 20,000 万元人民币（含）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上述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将于 2022 年 9 月 28 日到期。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到期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认购金额	14,000 万元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
产品期限	91 天
产品起息日	2022 年 07 月 25 日
产品到息日	2022 年 10 月 24 日
产品预计年化收益率	1.5%/ 年或 3.08%/ 年或 3.28%/ 年

七、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

公司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2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使用建设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 20,000 万元人民币（含）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等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2 年 8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2 年）》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未与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相抵触，也不存在实质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 20,000 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四）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兴业证券认为：

1、格林达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亦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2、格林达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 1 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2 年）》及有关法律法规中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

综上所述，本保荐机构对本次格林达使用不超过 20,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3 日

公司代码：603931 公司简称：格林达

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内无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格林达	603931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章琪	
电话	0571-86630720	
办公地址	萧山区杭州萧山临江工业园区红十五路 9936 号	
电子信箱	ir@greendachem.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426,543,554.42	1,395,773,091.86	2.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70,542,239.52	1,218,100,658.81	4.3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